

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年产 600 吨五金紧固件 迁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2019 年 1 月 25 日，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建设项目选址于瓯海区郭溪三溪工业园区温瓯路3号第一层，租用温州都蓝皮革有限公司1楼厂房生产五金紧固件，租用厂房建筑面积 716m²，项目建设性质为迁建。企业于2018年8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环评报告表，并于2018年8月22日通过温州市瓯海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温瓯环建[2018]102号）。项目于2018年9月开工，2018年10月竣工，实际总投资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37.5%。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的条件。

企业现有员工6人，年工作300天，淬火工艺每日单班工作10小时，酸洗发黑工艺每日两班生产15小时，厂区不设食宿。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企业目前无五金加工工序，为阶段性验收，其它建设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再经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79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西片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

(二)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为酸洗、发黑工艺车间废气、淬火油烟等。酸洗、发黑工艺车间废气收集后通过水喷淋处理后引至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产生淬火油烟，废气收集后通过水喷淋处理后引至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 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加强设备运维，杜绝不正常运转。

(四) 固体废弃物

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废槽渣、废水处理污泥和生活垃圾。各酸洗槽、发黑槽长时间使用后底部沉积有底渣和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收集后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污染物排放达标性

(1) 污水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生活污水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排放标准;生产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总铜、总锌、总镍、总铬、悬浮物和石油类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2 新建企业排放限值,总铁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酸洗废水排放总铁浓度限值》(DB33/844-2011)二级排放限值,氨氮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排放标准。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废气净化后排气筒的废气监测结果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氯化氢、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4 新建企业排放限值。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2 个测点昼、夜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2、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报告核算,企业废水年排放量为 713.6 吨,则废水主要污染物的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 0.0357t/a、氨氮 0.0036t/a;废气年

排放量分别为氯化氢 0.1260t/a、氮氧化物 0.0256t/a、非甲烷总烃 0.096t/a，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和浙江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检查，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年产 600 吨五金紧固件迁建项目环保手续齐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批准的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建成，已建部分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经审议，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件；及时公示企业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2、完善各工序、作业点等废气的收集系统，提高废气收集率和处理率，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物和恶臭的监控。重视污染处理设施的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操作规程，规范设置排污口和监测采样口。

3、做好厂区的环境管理，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4、按相关规范做好危废的收集与暂存，并及时委托处置。

5、规范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等的储存与日常管理。

6、按《温州市酸洗加工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试行）》的要求加强中水回用。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组成员签字：

胡素铃 陈云 叶培春
林乔森 王叶 林松松

温州市瓯海郭溪伟伟紧固件厂年产600吨五金紧固件
迁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19年1月25日

议签到表

2019年3月25日

[illegible]